



龙头新闻·妙赏

长在我“故乡”的孩子

□任永恒

我时常把一个或几个孩子放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，然后凝视在孩子身上所发生的变化，如城里的孩子到乡村，或反过来，我喜欢去想甚至迷恋在他们身上自然衍生出的生活细节，这或许与我的经历和对这种经历的感受有关。

外出，或与异乡人交往，一旦他们说到，你们哈尔滨……，我就有点紧张，因为在我的认知中，我不属于哈尔滨，哈尔滨也不属于我，我仅仅在这座城市工作和生活。我无法强迫自己与这座城市建立归属关系，这不是矫情，虽然也透着一种文人式的酸楚，可这是心结，是与自己较劲的心结。

在我日常叙事类写作中，这个心结总在不该出现的地方出现，无情无意地影响着并限制着我思考的空间，于是我写过很多大城市和小城镇之间的故事，写背景转换后对人格的影响，写不同街道上的精神行走，写异乡人内心的紧张和愿望与现实的博弈。

来哈尔滨时我要是个孩子呢？也就是说，这里有我的童年，那这里就是我的故乡吗？我想过，并且以写儿童小说的思维认真地想过。肯定比现在要亲切些，但区别不会很大，故乡是家族记忆，是群体性的。我知道我的写作需要一个出发点，

无论是精神上的还是回忆中的。在这个出发地，不但有爱恨情仇，还应该有好些细节，有意思的和没有意思的。其实写作的过程就是将属于你的细节使用好，把没意思变得有意思，把有意思的变为有价值。这几年我把我出发的地方，放在城乡之间，我不但熟悉连接它们的路还熟悉路上走来走去的人。

我将一个本来很有趣的孩子，拿到了城里，在他没做任何准备的时候。他喜欢爬树，可他不敢爬城里的树，就是有人让他爬他也不敢，就是爬了也没乐趣，他与城市在互相看着。

按说，我是不适合写儿童小说的，因为在我的心中没有那么多的爱，也不是一个温暖的人。我也不愿意活成这样，长着长着就那样了。还有就是，白头发的我在写儿童小说，自己都有点不好意思，所以，我很少去参加与儿童文学有关的活动，我接受不了人们看我时那种惊奇的目光。或许人家的目光也没有惊奇，只是我过于敏感。

写孩子或写给孩子必须从爱出发，这是儿童文学同其它体裁最大的区别。我可怜地在内心中寻找爱的残留，也就常回到了童年。

那个孩子在小镇上是个王子，他以自己理解的，一种很愉快的方式成

长着。后来呢？疯长在山坡上的小树，被大人移栽到园林中。

写城乡之间，不仅仅是因在文化差异中容易产生故事，更是容易找到我能解读的生命样本，在解读过程中，享受着思考和发现的乐趣。

我相信我故乡式的写作出发地在城乡之间，并试图找到一条纯情的小路，一头连着一个处所，在那里所有生命都是平等的，都在共生共长，另一头连着未知或是远方。于是大人出现了，在孩子面前不停地说着，说以后怎么当大人，你们的游戏、学习、礼仪和对人的理解，该是什么什么样儿的，该向成人学习。幼年的天性仅仅是好玩，孩子们不该成为大人的玩具，还把童年成人化叫成长。

长在我的“故乡”里的孩子并不想这样，也不该这样。

曾写过一部长篇小说，说有个小学校所有的管理者都是孩子自己，有大人，好多大人，可他们只是服务员，做孩子们做不了的事，如做饭、开车等，大人上班后不能主动跟孩子说话，只能听孩子说，老师是由高年级带低年级。后来他们都毕业了，分别去了不同的学校，不同的城市和不同的远方，只是他们之间的联系从没有中断过，半个世纪过去了，他们一个

都没丢失，他们都爱着对方，那部小说就从“不忘记”开始写起。

一个山里的孩子来到城市，城市还是昨天的城市，可孩子不是昨天的孩子了。他在家乡呼风唤雨的能耐，都留在小镇的老房子里了，那他会变成什么样的孩子呢？他那么想同别的孩子一样，他试图包装自己，他只

想成为城市中最普通的孩子。

城市和乡村之间产生等级吗？城市人有自豪感吗？那么在这个群体性情面前，一群不自豪的人们就来自我的故乡，我的故乡不是一个地方，而是有相同基因的人们。

我很认真地去想，于是就有了《唱着走过昨天》。

7

黑龙江日报

2021年5月7日 星期五

周末 天鹅

责编：曹晖
(0451-84691037)
执编/版式：杨铭
(0451-84655106)
美工：倪海莲

投稿邮箱：
a84655106@163.com

在刚刚揭晓的第十届“周庄杯”全国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大赛上，我省作家任永恒以《唱着走过昨天》获得一等奖。《唱着走过昨天》是一篇成长题材小

说：一个山里孩子来到城市，城市还是昨天的城市，可孩子不是昨天的孩子了。他在家乡呼风唤雨的能耐，都留在小镇的老房子里了，那他会变成什么样的孩子呢？

编者按

唱着 走过昨天

(小说)

□任永恒

1

小北在以前的班级里还是文艺委员呢，只是转到城里的新学校就没张嘴唱过歌。

以前的小北是小镇上的王子，他家的门前常停着他爸爸的小轿车。现在爸爸也不同小北商量就把全家搬到城里来了，搬到小北都没梦到过的地方，眼前的一切都是陌生的，喜欢爬树的小北，现在绕着树走，那树是人家城里的。

转到新学校的小北，操着山里口音，时常把书包扛在肩上，他总是左右晃着走路，平地上也像爬山，走起来一高一低……于是，他在学校里没朋友，都转来五个星期了，还是没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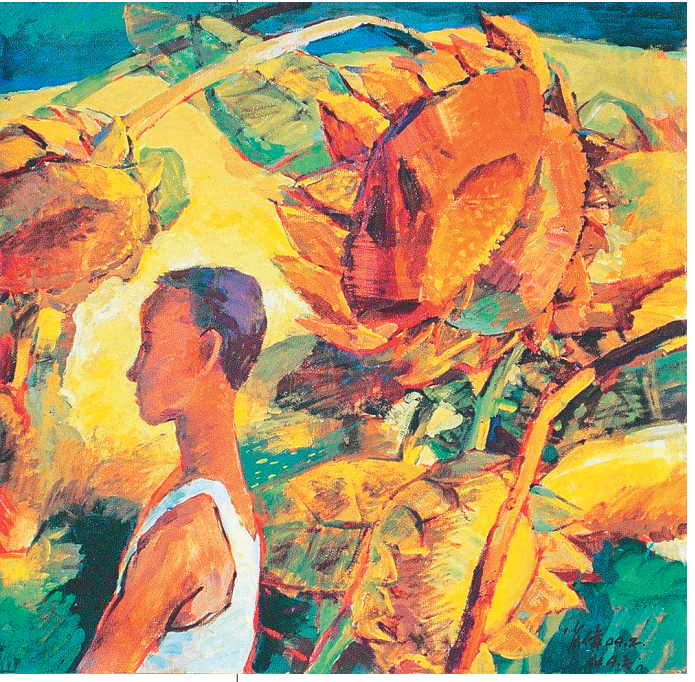
学校没有，在住的的小区里也没有，小北就这样，上学时是一个人，放学后也是一个人，一个人望窗外，或站在窗外望自己的家，望得心里很难受，都想那个出生并长到十一岁的小镇了。

在小镇的时候可不是这样，他有好些朋友，一起打游戏机，一起到河边去，抓一些小鱼用罐水瓶装着，一起在雪地上疯，仰面躺着，躺出好多个“大”字，春天来了，他们跑到山岗，把棉袄扔到天上，小狼一般地喊着并唱着跟大人学的和自己编的山歌……

小镇的街很短，小北他们一口气可以从这边跑到那边，跑的时候，他们什么都不怕，不怕车也不怕马，因为他们认识的和他们认识的人都在街上。

现在不啦，城市街人多，人和人之间都不认识或不想认识，于是，小北就一个人靠着路边走来走去。在学校，同学们偷偷地玩手机，小北还没有手机，在小区里孩子们玩自行车，各种颜色和型号的自行车，小北还不会骑自行车。

小北想其他的同学一样，像他们那样笑，把学校笑成家，把小区的广场笑成家的院子，在每条街道上都不敢疯跑。小北在努力，那他怎么努力呢？他想啊想想啊。



《少年的夏天》水彩画 肖伟

2

从星期一开始，他把他的动漫书拿到了学校，像无意似的放在课桌上，要是别的同学看过，那我们说说这本书，没人看过有人借也行，小北也会很高兴的。可现在都是星期五了，还有人搭理那些书。现在是自习时间，小北自己翻着，一本书中夹着一张照片：小北坐在一棵大树下的长椅上，怀中抱着一架手风琴。小北记得那年是九岁，是个春天，他跟妈妈上街，坐的那个长椅上的蓝油漆刚干。三天后，小北自己去取的照片。拿到照片他就没抬头，一直看到脑袋撞在家门上。小镇上没有手风琴，他以前只在电视上见过。小北很喜欢这张照片，瞅着照片上的自己有些不像山里的孩子了。

老师不知啥时候站在小北的身后，小北一机灵，马上想把桌上的动漫书往书包里收，然后站起来，他知道错了。老师说：以后不准带课外读物拿到学校来。老师出了很远又回来了：“你学过拉手风琴？”要是小北再大一些，要是他过了十二岁的生日，要是小北不是从小镇上转来的，也许那个“嗯”字就不会吐出来，也许就会说：没学过，是照着玩的。可现在的小北自己都不知为什么，就点头了，虽然点得自己也很紧张，可他看见老师笑了，老师还过来帮他理了理有些乱乱的头发。

这下好了，下课时就有同学围过来，争着要看小北的照片，开始小北没拿出来，后来就木木地放在他们面前，同学们传看着。

“你会拉手风琴？”
小北想刚要跟老师都“嗯”了，现在也“嗯”吧。
“好戏吗？”
“不好学。”
“你会拉歌吗？”
“嗯。”
“什么歌都会？”
“嗯。”

就这样，小北在班上有同学冲他笑了，不光笑还围着他说话。老师也说，等到新年咱们班开联欢会时，你能表演吗？
“手风琴放在老家了。”

小北希望这件事就这么过去，别再有人提手风琴了。那张照片他小心翼翼地藏在书包里找得到的地方。

打那天起，班上有同学跟他结伴回家了，坐校车有同学给他占座，在小区里还有孩子教他学骑自行车。全班同学都知道新转来的小北会拉手风琴，也想听他拉一支曲子，只是没有手风琴，全班同学都为小北不能表现自己感到可惜。有一天，在学校的门口碰见了老师，老师问，你的手风琴带过来了吗？
“没有。”小北低头走了，从那天起他怕见老师。但让小北觉得不要紧的是，这个学校上音乐课用钢琴，没看见学校有手风琴，要是整个城市都没有手风琴那就更好了。

新年快到了，这次的新年联欢会不是各班自己开了，校长说，要全校开一个大的新年联欢会，音乐老师说，要在各班挑选有文艺特长的学生，组织到一起排节目。这下各班可热闹起来了，每个同学都想参加排练，不知道自己有什么特长的同学也想参加，于是就回去闹家去，什么也不会，总会唱歌和会唱歌是不是一回事呀？反正所有的同学都想参加学校的演出。

小北也想参加，而且他更想参加，他以前当过文艺委员呢。而且参加演出了就是一种仪式，小北就正式成为城市里的孩子了，不再是什么什么小镇的了。有了这种资格，就像有人对小北说，不会有人嫌弃你了，你可以安心来好好学习了。

有同学嫌弃过我吗？有时小北也这样想。

就在那天，老师让小北站起来，高兴地向全班宣布，小北是第一个被音乐老师选中的同学，是她推荐的，学校小乐队里需要拉手风琴的，全班同学都在冲他鼓掌。

小北木木地站在那里。小北下午不用上自习了，要去学校礼堂，全学校有文艺特长的学生都在那儿排练用的节目。

“老师，我的手风琴没带来。”
“啊，没事，音乐老师那儿有。”

全班的同学都在看他，小北懵了，小北把午饭时的饭勺触到了鼻子上。

还没到午后，小北悄悄地整理好书包，他想偷偷地回家，不幸的是在门口正碰上老师。老师也想早来，老师要把小北送到礼堂去，老师很高兴。

“小北，你准备好了吗？”
“嗯。”
“那咱们走吧。”同学们又一次为小北鼓起掌来。

从小北的班级走到学校礼堂并不远，可小北却想要是这条路永远走不到头该多好。小北把手都伸出来了，想拽住前面走的老师，然后说，我不会拉手风琴，没学过，那照片是照着玩的，可手在空中没往前伸，要是全班同学都知道他是吹牛，那他可怎么办？

小北的脸涨得通红，脖子后一个劲儿出汗，越想说，越不知道怎么说，越不知道怎么说，脑袋就越发懵，就用两根木头似的腿往前挪。老师回身把软软的胳膊搭在小北的肩膀上，她很骄傲地带着小北前行，小北的全身器官好像都不那么好了。

到学校礼堂的门口了，小北想哭，他小时候一遇没办法的事就哭，哭什么事就都解了，现在要是哭管用吗？哭完之后怎么办？明天不上学了？上学之后怎么见同学？小北今年十一岁了，小北好久不使用哭了。

就这样，小北还在往前走，他没有别的办法。

礼堂里的台上台下已经有好多孩子了，那些孩子都穿着自己最好看的衣服。

3

音乐老师在台上台下地忙着，见老师进来了，她摆摆手，意思是学生留下，你可以走了，老师没走，因为她带的班上只来这一个学生，她同音乐老师有话说。

“我们小北会拉手风琴，很小就学了，拉得很好。”
“啊，太好了，那就留下吧，乐队正缺人呢。”

老师和小北是同时看见那架放在台角的手风琴的，那是一架很漂亮很新的手风琴，是彩色的手风琴，小北没见过那么美丽的手风琴，小北身上的汗一下子都涌出来了，他的腿开始发软。看老师的意思是想让小北拉一曲的，她想听完再走。音乐老师盯着小北：“你会拉琴？那你来吧。”

音乐老师转身把手风琴拎了起来，小北条件反射地一接，音乐老师看他接琴的动作，愣了一下，小北的脸涨得像两个西红柿，满脸都是汗。音乐老师突然停了一下，好像在想什么，然后她跟老师说：“让这个孩子留下吧，没问题，就是这架手风琴坏了，我正准备送修呢，你回吧。”老师很遗憾地走了，小北还在那儿站着，身上的热汗变成了凉汗，手风琴坏了，坏得让小北又活了过来。

“你叫什么？”
“于小北。”

“新转来的？以前怎么没见过你？”
“嗯，上个月才来。”
“以前在哪儿上学？”
“狼谷。”

“呀，那么远。你还会什么？”
小北摇摇头。
“会唱歌吗？”
“喜欢。”

“那你就去合唱队吧，齐岩！”音乐老师喊来一个个子高高的女孩儿，让她把小北编进合唱队，跟着她排练。

小北跟着那个小女孩儿奔了后台，他看了一眼那架坏了的手风琴和音乐老师，老师冲他笑了，笑得很温暖。

打那儿以后，小北上完课，下午就到礼堂去排练。班上的同学都特别羡慕他，他知道当他走出教室时，他的背上都是眼睛。可齐岩同学来找音乐老师了，说小北的嗓子怪怪的，唱歌总跳音，同其他同学唱不到一块儿去，一张口就高出音阶好多，把好好的合唱都给搅了。音乐老师起身：“我听上去。”

齐岩说得没错，音乐老师听了一会儿把小北从队伍中叫了出来：“你以前唱过歌吗？”
“唱啊，我们一爬上山就唱。”
“都唱什么歌？”
“山里人唱的就叫山歌吧？我也不知道。”

老师笑了：“你单独唱一个。”
“唱什么？”
“你喜欢的。”

小北想了想，开口唱了：“小河流哗哗啦啦，过桥就是姥姥家，姥姥家只有小背篓，带着狗狗去采茶……”礼堂的门开了，涌进好多学生和老师，他们进来看看是什么歌传得这么远，这么亮。

小北唱完了，音乐老师一动不动，半天才说话，好像在想什么。你能再唱一遍吗？然后在一张纸上飞快地写着。音乐老师过来抱了小北一下，是谁教你这么唱的？

“不用谁教，我们那儿都这么唱。”
“为啥这么唱啊？”
“我们是唱给大山听的。”

几天后，小北那天唱的歌变成了合唱，音乐老师又在歌里加了两段歌词，重新写了副歌，以前那歌没有歌名，音乐老师说就叫《唱着走过昨天》。
于小北是领唱。

4

学校的新年联欢会如期开幕，童声大合唱是最后的节目，合唱的曲目是新的，谁也没听过的。小北站在台口紧张得不行，幕布后的音乐老师都发现小北的腿在发抖，他指着自己的口，意思是不知怎么了，发不出声来。音乐老师来到他的身后：“想着那个春天，你爬到山顶，唱得最痛快的那次……”小北闭上眼睛，又睁开，前奏响起：“哟，嘿哟！”一声喊山号子冲口而出，那高亢的童声在礼堂大厅里回荡……

大合唱的歌声结束了，礼堂里还静得出奇，然后热烈的掌声才响起。前排一个白头发的领导站起来不断地点头，好，改得好，这个山歌体的童声合唱真好，你们不能把这个合唱保留下来，参加我们今年的“春之声”音乐节？后来听说，那个老头是城市管唱歌的最大的官。

新年联欢会后，小北成了全学校谁都知道的小歌唱家。

新年后的第一个星期一，小北来到音乐老师的办公室，他小心地敲门，然后向音乐老师鞠了一躬：“老师，你的手风琴没坏，对吧？”

音乐老师笑了：“这么正式地来问，那件事对你很重要？”
“嗯。”

“让那件事过去吧，是咱俩之间的秘密，谁也不要说出去，好吗？以后要好好学习。”

“我会记着。”小北退了出来。

“小北，你真想学拉手风琴？”
“我更喜欢唱歌。”

“来，你再同手风琴照张相。”

“不啦，我摸一摸就行，这架琴真美呀。”

小北回到了班里，当他站在门口时，老师带着全班的同学都站了起来，所有的眼睛齐刷刷地注视着小北。一个怯怯的声音从后排传来：“老师，在上课之前让小北给我们唱支歌吧，唱山里的歌。”
小北走到老师的身旁，看一眼老师，又环视一下所有同学，他半天没说话，同学们也不知小北的心里发生了什么，就那么静静地看着小北。小北突然向全班同学行了一个礼，然后脸开始红了：“我不会拉手风琴，也从没学过，我照相的手风琴是山外来给人照相的人背来的，抱着照一张收二十元钱。”

全班的同学都没说话，都知道小北说话的意思，但不知小北为啥要说出来，其实要是不说的话，还会有人问吗？

老师走过来，弯下了腰，抚着小北的肩膀，定睛地瞅了好一会儿，然后后退几步，带头鼓起掌来，全班同学也明白了，都起劲地鼓掌……

小北唱了：“大树小树根相连，大路小路通家门，扛把柴刀上山岗，唱支山歌唤羊群……”

老师问小北：“歌这么美，狼谷的风景也一定很美吧？”同学们的眼睛也都直直地瞅着小北。小北跳了起来：“我爸的公司里有大客，让他拉咱全班去。”同学们都欢呼起来。

老师让同学们静下来：“今天很重要，是新的一年，新的一年，新的开始……”



《律动》版画 张伟